

证券代码：600248

证券简称：陕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78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董事长张义光、副董事长毛继东、董事莫勇、独立董事赵嵩正、李小健、杨为乔、郭世辉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董事长张义光主持会议。

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3日以书面和其他电子方式发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7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同意调整公司2023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9）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关联董事张义光、毛继东、莫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郑发龙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，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0）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会议通过的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1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9 日